

#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关于组织开展河南省物流业景气指数 调查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发展改革委服务业科、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试验区经济发展局，河南省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各有关企业：

为及时准确地反映物流企业经营水平变化，全面掌握我省物流行业的运行状况、发展趋势、周期性特征，提高政府对现代物流业的宏观调控水平，加快推进物流业转型发展，省发展改革委委托河南省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以下简称“省物联”）组织开展物流业景气指数调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省物联具体承担调查报表的收集、数据处理、统计分析和信息反馈工作，并负责调查表的填报咨询服务。

二、请各地发展改革部门积极协助省物联做好本地区的物流业景气指数调查工作，及时通知本地区重点调查企业（附件1），并督促企业认真及时填报。

三、请各重点调查企业按照《物流业景气指数调查实施方案》（附件2）要求进行填报，于4月9日前将填报人员信息表（附件3）反馈至省物联，并加入统计工作群。

---

- 附件： 1、重点调查企业名单  
2、物流业景气指数调查实施方案  
3、填报人员信息表

河南省发展委服务业办联系人：秦华侨

电话： 0371-69691417 15538113820

河南省物流与采购联合会联系人：常焕平

电话： 0371-65999250 15514506037

电子邮箱：wljqzhishu@163.com

